

新竹縣 110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

健康、醫療及照顧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10 月 12 日 14 時 00 分

貳、地點：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3 樓第二會議室

參、主持人：黃秘書 秀蕙

紀錄：羅方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改組成員及各單位業務介紹：

※社會處老人福利科：主要推動老人福利業務為主，除了社區關懷據點，「長照」也是本科重點項目之一；長照部分，針對居家或社區式長照機構業務、家庭者照顧支持，包含輔具及交通接送也是本科推動辦理。

※社會處救助及身障科：舉凡社會救助及身心障礙福利都在本科，本身業務跟機構與個人服務比較有相關，性平部分，本科與法規接觸較多，對此已檢視過所有法規是否違反性平，另與老人福利科皆有「長照」業務，後續提出的議題會比較針對「長照」部分。

※衛生局檢驗長照科（長照中心）：主要推動長照服務，個案評估、提供喘息、專業服務及 A 個管的管理，失智症共同照護及據點部分。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110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預計於 11 月 15 日召開，會議中各組將針對 110 年 1-6 月性平工作重點及成果進行業務報告，因小組成員改組，本組業務報告內容，提請討論。

※辦法：因社會處老人福利科、社會處救助及身障科為新納入科室，未曾參與委員會，建議今年上半年成果提報說明二內容。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另請新納入單位針對性平相關業務(例如家庭照顧者、喘息服務使用者等)進行性別統計分析，並納入未來工作重點進行業務報告。

提案二：針對本組 111 年推廣跨局處方案內容，提請討論。

※辦法：本組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方案討論結果，併同 110 年 1-6 月性平工作重點及成果報告提報至委員會；並請各單位於 10 月 29 日前繳交本局彙整，於第 2 次委員會前繳交本府社會處總窗口。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請各單位於期限內繳交資料，資料內容須包含提案一決議內容，並研擬跨局處方案，再提至下次小組會議進行討論，請配合辦理。

提案三：過往皆由本局召集小組成員開會並主持會議，再彙整資料提供委員會進行業務報告，因各小組成員進行調整，建議本組改組後之小組成員輪流舉辦、彙整資料及業務報告，提請討論。

※**辦法：**各小組成員輪流舉辦、彙整資料並於委員會進行業務報告，依序為衛生局、社會處老人福利科、社會處救助及身障科；110年第2次委員會將由衛生局報告。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未來由衛生局及社會處輪流舉辦、彙整資料及業務報告；111年上半年由衛生局、下半年由社會處主辦，明年預計二月舉辦第1次小組會議，請配合辦理。

捌、臨時動議：

提案討論：針對上述討論內容，衛生局也有新納入科室，對此是否有困難？

※**醫政科：**本科針對性平相關業務有疑義，可提供報告內容為何？

※**健促科科长：**醫療機構部分，可針對醫護人員超時等不友善環境討論；以及相關委員會成員組成未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比例部分，建議可由專家學者及法律人士部分著手，增加女性委員。

※**醫政科：**目前已有護理爭議平台，勞工方面疑義可上平台反應，針對加班金錢上的問題會交由勞工處；醫審會部分，委員都是院長及法律專家，總共19位，因縣內10間醫院院長皆為男性，目前法律專家3位，再加上健保署署長，共計4位女性，最多能做到4/19，難以改變。

※**毒防心衛科：**本科主要在做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本科可提報內容為何？

※**健促科科长：**可參閱「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加害人處遇針對婦女權益保障部分；而心理衛生部分，自殺男女比例部分也可納入。

※**主席：**毒防心衛科除性侵害加害人處遇部分，心衛中心有針對孕產婦產後憂鬱症進行宣導也可以納入。

※**人事室：**除原本提供資料，本科可再納入（新進）員工性別比例等進行統計分析。

※**社會處婦幼新住民科：**性平概念並非只有男性與女性，不管是身障者還是多元性別，只要是針對弱勢者的照顧，都算性平推動政策；針對性侵害男性加害人部分，自身權控與過往生活背景、脈絡及生長歷程都有相關，所以也可以從過往是否有被妥適照顧以及後續變成加害者的過程中進行探討。

玖、散會：110年10月12日15時10分